
2019 年度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9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24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起草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组织起草我县“三农”工作政策措施，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措施。组织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按分工组织、协调实施有关扶贫开发的工程 and 项目。协调开展山海协作、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交流与合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

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管理和信息服务。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订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不含森林动植物）。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饲料及其添加剂国家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参与相关地方标准

制定。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管理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畜禽及水生动植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不含森林植物、花卉、野生动物）境内的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按分工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按规定承担农业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制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并按规定管理中等农业教育，指导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承办农业涉外、涉港澳台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

研究拟订泰台农业合作的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研究拟订农业利用外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兽药、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的质量及使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使用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

2. 关于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水产品从养殖、捕捞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水产品的质量安全。

3. 有关野生动植物保护职责分工。县林业局主管陆生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工作，主管林区内野生植物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承担水生野生动物和其他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职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局）承担城市园林内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职责。

4. 关于野生中药材管理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县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协同做好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农业农村局（农办）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农业局行政机关	全额拨款	10	9
泰宁县经营服务站	全额拨款	4	3
泰宁县畜牧站	全额拨款	2	2
泰宁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全额拨款	2	2

泰宁县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	5	3
泰宁县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全额拨款	5	2
泰宁县种子站	全额拨款	2	1
中国渔政泰宁县大队	全额拨款	4	4
泰宁县植保植检站	全额拨款	2	1
泰宁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25	20
泰宁县动物疫病与预防控制中心	全额拨款	6	4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全额拨款	7	6
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5	4
泰宁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全额拨款	15	14
泰宁县水产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3	3
扶贫工作站	全额拨款	5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农业农村局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目标，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为主线，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等工作，积极发展农业农村经济。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1. 乡村振兴工作。截止目前为止，已有 38 个村被确定为县级乡村振兴示范村，2 个村被确定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10 个村被确定为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梅口乡被推荐为生态示范型省级乡村振兴特色乡（镇）；今年新增“千村整治、百村示范”工程 10 个，泰宁入选全省乡村振兴重点县；杉城镇际溪村入选全国“千村万寨展新颜”展示活动；梅口

乡水际村入选 2019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杉城镇际溪村“耕读李家”的乡村振兴经验于 8 月 29 日被学习强国平台宣传推广；全市乡村振兴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现场推进会在泰宁召开。

2. 脱贫攻坚工作。截至目前，全县在库建档立卡贫困户 1593 户 4924 人全部脱贫退出，贫困发生率降至 0；开善乡、新桥乡、梅口乡三个贫困乡于今年 7 月 23 日脱贫退出；6 个贫困（空壳）村也实现“摘帽”退出。一是深入排查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问题，持续落实每季度“四个一遍”机制（每季度帮扶措施检查一遍、进村入户走访一遍、困难问题排查一遍、帮扶项目察看一遍）。二是出台《进一步做好重点对象帮扶巩固脱贫成果的通知》，解决好 43 户重点户返贫风险问题，确保全面实现稳定脱贫。三是开展相对贫困帮扶试点工作，对全县识别的 92 户 331 人相对贫困家庭从产业扶持、贴息贷款、就业培训、医疗救助、教育资助、住房安全保障等 6 个方面进行帮扶，解决好相对贫困问题。四是精心打造“寻找泰味”公共品牌，依托“泰宁滋味”“淘泰宝”等平台帮助贫困对象解决农副产品销售问题。特别是深入贯彻落实《福建省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实施方案》精神，全省第一家精准扶贫超市—龙海·泰宁精准扶贫平价超市在龙海市盛大开业，通过小超市“撬动”大扶贫，开创了商业化运作实践社会化扶贫的新模式。同时，在 2020 年元旦期间，开展第二届“寻找泰味”电商扶贫年货美食节

活动，线上线下共同为贫困对象销售农副产品，助力消费扶贫，脱贫成效不断提升。泰宁水际村“三大协会”脱贫经验于9月30日被学习强国平台宣传推广。

3. 特色农业工作。充分发挥“一五一十”（用好“寻找泰味”这一个公共品牌、做强做大“五个一”特色农业、用好“扶贫超市”这个平台，建好“十个”农产品基地）作用，截止12月底，发展制种3.1万亩，位居全省第2位；铁皮石斛3000亩、茶叶1.6万亩，于10月26日参加海峡两岸林博会“茶王”赛，获得1金、1银、1铜牌、4个优质茶的可喜成绩；在中央电视台播出金湖乌凤鸡扶贫广告，养殖乌凤鸡18.6万只；稳定生猪生产，全县母猪存栏4950头、生猪存栏5.2万头、出栏9.05万头，确保我县生猪市场供应；状元茗、营丰农牧入选省级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促进“接二连三”，大金湖休闲渔业综合体、畜禽屠宰加工冷链工程标准化等项目加快推进，冠达生态养殖、闽华热带观赏鱼等项目建成投产。推进农业向品牌化、规模化发展，新增新型经营主体18家、“三品一标”3个，祥鑫冬笋荣获绿博会金奖，并被推荐为2019年度福建名牌农产品。“寻找泰味”公共品牌体系不断完善，发展主题体验馆12家。于12月23日在龙海成立全省第一家精准扶贫超市。新电商服务中心建成投用，电子商务交易额达11.9亿元。我县于10月29日，经农业农村部批准，成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4. 其他基础工作。完成4家第八轮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

企业提交监测材料，增补申报 4 家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的申报工作；完成 5 个“一村一品”特色农业产业示范村申报工作；完成水稻机耕 12.38 万亩，机插 4.51 万亩，机收 10.8 万亩，水稻综合机械化率达 76.31%，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72%，农机合作社作业服务面积 5.41 万亩，100% 完成下达任务；完成社会化服务 1 万亩任务，项目资金 180 万元也于 12 月 12 日完成拨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5% 以上，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化肥使用量为 3048 吨，较上一年减少使用 2.5%；农药使用量 313 吨较上一年减少 3.1%。

5. 农村改革工作。一是集体产权制改革工作。目前，我县已按序时进度基本完成了股份量化（或份额制）改革。杉城、梅口、下渠等 12 个集体经营性资产较多的村根据《福建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会议关于印发福建省整省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农改联〔2019〕2 号）文件及县农村集体产权改革办下发的相关文件，完成了经营性资产股份量化股份合作制改革工作；其他集体经营性资产较少或没有经营性资产的村采取份额形式进行了股份合作制改革。二是土地确权工作。目前，《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已发放到户，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于 8 月 7 日顺利通过了由市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档案局、财政局及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组成的验收组的验收。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37.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5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1341.2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0.4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524.6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743.17	本年支出合计	10,726.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47.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5.11
合计	11,191.12	合计	11,191.12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743.17	9,401.87					1,341.29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3.84	13.84					
20808	抚恤		13.84	13.84					
2080801	死亡抚恤		13.84	13.84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180.47	180.47					
21103	污染防治		180.47	180.47					
2110302	水体		180.47	180.47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3.00	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 发资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 支出		3.00	3.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 发资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 支出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41.85	9,200.56					1,341.29
21301	农业		7,132.85	5,791.56					1,341.29
2130104	事业运行		2,676.04	1,334.75					1,341.2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 推广服务		17.00	1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2. 87	172. 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7. 50	87. 5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8. 00	8. 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6. 00	16. 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 155. 44	4, 155. 44					
21302	林业	43. 50	43. 5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43. 50	43. 50					
21305	扶贫	2, 823. 00	2, 823. 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90. 00	190. 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 026. 00	1, 026. 00					
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	90. 00	90. 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 517. 00	1, 517.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6. 00	86. 00					
2130802	涉农贷款增量奖励	86. 00	86. 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1. 50	161. 5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61. 50	161. 5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5. 00	295. 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	295. 00	295. 00					

	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	4.00					
22002	海洋管理事务	4.00	4.00					
2200299	其他海洋管理事务支出	4.00	4.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726.00	2,672.72	8,05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3.84	13.84				
20808			抚恤	13.84	13.84				
2080801			死亡抚恤	13.84	13.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47		180.47			
21103			污染防治	180.47		180.47			
2110302			水体	180.47		180.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 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3.00		3.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 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524.69	2,658.88	7,865.81			
21301			农业	7,115.69	2,658.88	4,456.81			
2130104			事业运行	2,658.88	2,658.8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	17.00		17.00			

	服务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2.87		172.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7.50		87.5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8.00		8.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6.00		16.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155.44		4,155.44			
21302	林业	43.50		43.5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43.50		43.50			
21305	扶贫	2,823.00		2,823.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90.00		19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26.00		1,026.00			
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	90.00		9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17.00		1,517.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6.00		86.00			
2130802	涉农贷款增量奖励	86.00		86.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1.50		161.5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61.50		161.5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5.00		29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5.00		295.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		4.00			
22002	海洋管理事务	4.00		4.00			
2200299	其他海洋管理事务支出	4.00		4.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37.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4.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	13.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0.47	180.4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9,183.40	9,021.90	161.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	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01.87	本年支出合计	9,384.71	9,220.21	164.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47.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5.11	465.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849.82	总计	9,849.82	9,685.32	164.5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20.21	1,331.43	7,888.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4	13.84	
20808	抚恤	13.84	13.84	
2080801	死亡抚恤	13.84	13.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0.47		180.47
21103	污染防治	180.47		180.47
2110302	水体	180.47		180.47
213	农林水支出	9,021.90	1,317.59	7,704.31
21301	农业	5,774.40	1,317.59	4,456.81
2130104	事业运行	1,317.59	1,317.5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7.00		1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2.87		172.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7.50		87.5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8.00		8.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6.00		16.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155.44		4,155.44
21302	林业	43.50		43.5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43.50		43.50
21305	扶贫	2,823.00		2,823.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90.00		19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26.00		1,026.00
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	90.00		9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17.00		1,517.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6.00		86.00
2130802	涉农贷款增量奖励	86.00		86.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5.00		29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95.00		295.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00		4.00
22002	海洋管理事务	4.00		4.00
2200299	其他海洋管理事务支出	4.00		4.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9220.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6.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5.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64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6.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9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7.07	30201	办公费	8.8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3.29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9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23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07	30206	电费	3.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9	302019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	19.52	30211	差旅费	6.55	31011	地上附着	

	障缴费						物和青苗 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98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62	31013	公务用车 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	246.0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120.76	30215	会议费	0.29	310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58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69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 助	
30304	抚恤金	38.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 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 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48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 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4.27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81.67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13.16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0.04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 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2.88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支 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 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				

				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37.45	公用经费合计					93.9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164.50	164.50		164.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3.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 资金及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121100			农业土地 开发资金及 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3.00	3.00		3.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1.50	161.50		161.50	
21366			大中型水库 库区基金及 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161.50	161.50		161.50	
2136601			基础设施 建设和经济 发展		161.50	161.50		161.5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93.98
（一）支出合计	12.96	（一）行政单位	93.98
1.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8.69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8.69	3.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4.应急保障用车	
（2）国（境）外接待费		5.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7.离退休干部用车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8.其他用车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8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02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泰宁县农业农村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447.95 万元，本年收入 10743.17 万元，本年支出 10726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65.11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10743.17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2245.25 万元，下降 17.29%，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9237.3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164.5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341.29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10726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2190.74 万元，下降 16.9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31.4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37.45 万元，公用支出 93.98 万元。
2. 项目支出 8053.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220.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37 万元，下降 1.1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死亡抚恤(2080801) 13.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83 万元，下降 65.11%。主要原因是死亡人数减少。

(二) 水体支出(2110302) 18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3 万元，下降 9.8%。主要原因是水体项目支出开支减少。

(三) 事业运行支出(2130104) 1317.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3.82 万元，上升 17.25%。主要原因是业务费增加和人员工资增加。

(四)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2130106) 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4 万元，下降 92.31%。主要原因是科技转化与推广项目开支减少。

(五) 病虫害控制支出(2130108) 17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63 万元，下降 19.78%。主要原因是非洲猪瘟，动物防疫经费减少。

(六) 农产品质量安全支出(2130109) 8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4.5 万元，下降 38.38%。主要原因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开支减少。

(七)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支出(2130124) 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5 万元，下降 78.81%。主要原因是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支出减少。

（八）石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支出（2130148）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1.5%，与上年度基本保持一致。

（九）其他农业支出（2130199）2116.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8.64 万元，上升 93.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投入。

（十）其他林业支出（2130299）43.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动。主要用于县域农业产业化补助。

（十一）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1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3 万元，上升 72.2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中某些项目的投入。

（十二）生产发展支出（2130505）10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8.54 万元，下降 31.3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扶贫资金的投入。

（十三）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支出（2130507）9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0 万元，上升 12.5%。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拨款资金增加。

（十四）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15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5.15 万元，下降 214.8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投入。

（十五）涉农贷款增量奖励（2130802）86 万元，较上

年决算数增加 8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了该项目的投入。

（十六）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2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7.36 万元，下降 73.9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该项目的投入。

（十七）其他海洋资源事务支出（2200299）4.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了该项目的投入。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6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8 万元，下降 91.79%，具体情况如下：

（一）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121100）3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0.50 万元，上升 20%，与上年度基本保持一致。

（二）用于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136601）161.5 万元，较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6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新增该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1.4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7.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3.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4.46 万元下降 47.02%。主要是日常公务接待开支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2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46 万元下降 4.3%，主要是出车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节约油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27 万元，比年初预的 4.46 万元下降 4.3%，主要是出车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节约油费开支。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6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0 万元下降 56.55%。主要是日常公务接待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费用降低，累计接待 78 批次、402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3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乡村振兴”扶贫专项等、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资金，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90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101.24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1.24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共计 2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9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2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

“差”的项目是 0 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共计 0 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0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00%，主要是本单位 2019 年没有机关运行经费，今年新增此项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6.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7.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9.0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416.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6.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